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Bojun Education Company Limited

博駿教育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58)

### 內幕消息

- (1) 延遲刊發2021年年度業績；
- (2) 董事會會議延期；及
- (3) 短暫停牌

本公告乃由博駿教育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第13.49(3)(i)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 (1) 延遲刊發2021年年度業績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1月15日及2021年11月23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將於2021年11月30日(星期二)舉行的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會議(「董事會會議」)，藉以(其中包括)批准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2021年年度業績」)以供刊發及考慮建議派發末期股息(如有)，以及處理任何其他事項。

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由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國民辦教育促進法實施條例》(「實施條例」)已於2021年9月1日生效，本集團仍與本公司核數師討論有關實施條例可能對2021年年度業績產生影響的會計處理方法，且直至本公告日期尚未達成共識。因此，本公司無法根據上市規則第13.49(1)及13.49(2)條的規定於2021年11月30日前刊發2021年年度業績。本公

司知悉其有責任遵守相關上市規則，並將盡最大努力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刊發2021年年度業績。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另行刊發公告，以知會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有關2021年年度業績的預期刊發日期。

儘管延遲刊發2021年年度業績，惟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的業務營運維持正常。

## **(2) 董事會會議延期**

鑑於上述延遲刊發2021年年度業績，董事會會議將順延至另一個由本公司釐定及宣佈的日期。

## **(3) 短暫停牌**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已自2021年11月30日上午9時正起在聯交所短暫停牌，以待發佈有關2021年年度業績的公告及可能構成本公司內幕消息的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博駿教育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  
王惊雷

香港，2021年11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王惊雷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吳繼偉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鄭大鈞先生、毛道維先生、雒蘊平女士及楊玉安先生。